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1〕执 04734 号

被检查单位: 北京乐取科技有限公司 (91110101MA01DWH471)

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 号楼地下一层 B1-11A、11B

法定代表人 (负责人): 职务: 联系电话:

检查场所: 经营场所

检查时间: 2021 年 9 月 14 日 10 时 1 分至 9 月 14 日 10 时 6 分

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徐云鹏、王禹丹, 证件号码为 110101014、110101032, 这是我们的证件 (出示证件)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, 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: 当日检查情况如下:

1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锁闭、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的出口 (未发现明显问题);
2.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, 是否予以配合 (未发现明显问题)。

(以下空白)

检查人员 (签名):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 (签名):

2021 年 9 月 14 日